

浙川县人民政府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711号）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相关规定进行编制。本年报涵盖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总体情况

2021年，浙川县人民政府积极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和省、市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部署，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以及社会公众关切的热点和焦点问题，做好主动公开工作，努力满足公众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和表达权需要，助力全县高质量发展。

（一）高度重视，健全机制。按照市委、市政府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和要求，我县高度重视，确立了由“一把手亲自抓，分管县长具体抓，政府办牵头，各单位配合”的工作机制，具体日常工作由县政府办电子政务科负责，明确专人负责公开信息的发布、维护和更新等工作。

（二）规范程序，保密到位。按照《条例》和有关工作要求，制定《浙川县人民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规范公开信息工作的程序,使我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据可依、有章可循，切实加强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建设。明确保密审查制度，确保涉密信息不公开，公开信息不涉密，维护信息安全。

（三）明确原则，接受监督。按照“谁公开谁负责”的要求，完善内部监督，严格规范信息公开的内容和流程。我县信息公开平台使用权，包括对公开信息的上传，审核、公布的权限，专人负责。对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上公开的信息，均由政府法规科负责人把关，再由专人负责信息的公开。

（四）主动探索，推动公开。贯彻“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及时公开我县规范性文件，并做好政策解读工作，我县大力推动“最多跑一次”、“一网通办”等项目完成情况的信息面向社会公开，实现了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的目标。

（五）提升效率，加强服务，积极回应群众声音。2021年全县接受政府网站留言61条，回复61条，回复率100%。

一、主动公开公开情况

全县2021年全年共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7993条，公开内容涉及公务员招聘、土地征收与补偿、安全生产、财政预决算、农机购置补贴、疫情防控、规划信息、国有土地出让、环境保护、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基础教育、十四五规划、重大预决策等领域。公开方式为在政府网站和各单位子站上公开，部分涉及面较广的信息在县政府布告栏内主动张贴公开。2021年我县尝试利用微信、微博、抖音等政务新媒体进行政府信息公开，全年共计在各类政务新媒体公开相关政府信息185条，全县全年共计印发各类行政规范性文件35件，废止各类文件1271件，现行有效件数为78件。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1年，我县共计接到各类依申请公开40件，及时答复39条，申请人为自然人的36，为法人的1，社会公益组织1，其它2。结转下一年1件。申请内容涉及拆迁补偿、土地征收补偿、环保、规划等内容，办理结果有信函回复和电子邮件回复。共计产生行政复议22条，行政诉讼2条，复议原因涉及回复内容不全面和认为未履行政府信息公开义务，上级维持结果的3条，结果纠正4条，其它结果6条。行政诉讼涉及未履行政府信息公开义务，目前等待开庭。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2021年，我县加强政府信息规范管理，对什么是政府信息，如何公开进行了深入学习，对公开的渠道、流程进行了规范，实现了政府信息公开的权威性和精确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我县已实现政府网站集约化管理，除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外，其它部门已使用县政府门户网站群系统。2021年全年对政府网站进行了多次优化，对历史数据进行了归档，接入线路拓展带宽，实现页面的快速接入，后台方面为确保数据安全，我县对门户网站用户密码进行了升级。政务新媒体方面全县共计建设各类政务新媒体54个。

五、监督保障方面

我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由县政府办主抓，乡镇（街道）由党政办负责，县直单位由办公室负责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2021年对本县政府信息公开情况进行了8次督查，对12个单位进行了通报批评，对3个单位主要负责人进行了约谈。全年共计组织各类培训4次，提高了全县对《条例》的认识，学习了政府网站的管理和政务新媒体的管理。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35	1271	78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658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259
行政强制	8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283.8021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6	1	0	1	0	2	4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33	1	0	1	0	2	37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0	0	0	0	0	2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5	1	0	1	0	2	39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0	0	0	0	0	1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	--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3	4	6	9	22	0	0	0	1	1	1	0	0	0	1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1、存在的主要问题
- 我对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学习还不够深入，整体工作水平还需提高，缺少专业人员，公开范围有待进一步扩大，工作创新能力有待提高。
- 2、改进情况
- 充实具有相关行政法律专业知识的人员力量，加强人员业务培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模式和渠道，加大对重要政策、重点事项解读力度，丰富发布形式，提高公开效率与质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 1、行政复议结果其它6条为申请人补齐材料2条，内容复印不清4条。
- 2、马蹬镇北山村诉讼淅川县人民政府未履行政府信息公开义务一案由淅川县人民法院受理，等待确认开庭时间。